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TRIO INDUSTRIAL ELECTRONICS GROUP LIMITED

### 致豐工業電子集團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10)

### 盈利警告

本公佈乃由致豐工業電子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按上市規則所定義)而刊發。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董事會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其尚未經獨立核數師及／或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或審核)之初步審閱，並綜合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六月的銷售出貨計劃及董事會目前可得資料，預期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將錄得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虧損不多於約8.0百萬港元，而二零一九年同期錄得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14.7百萬港元。預期虧損主要是由於以下原因：

1. 許多國家為遏制COVID-19的傳播而實施封鎖和社交隔離措施，導致本集團收益減少；
2. 中美貿易緊張局勢的擴大以及全球商業和經濟環境的惡化導致客戶需求減少；及
3. 本集團在中華人民共和國的生產設施及全球供應鏈的中斷導致生產量及產品交付延遲。

儘管如此，過去五個月本集團一直能夠保持強勁的營運資金。董事會認為，本集團財務狀況良好，未來營收可再度增長。

由於本公司尚未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綜合財務業績，本公佈所載之資料僅基於本公司目前可得資料及董事會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其尚未經獨立核數師及／或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或審核）之初步審閱得出。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實際財務業績可能有別於本公佈所披露的資料。建議股東及潛在投資者仔細閱讀本公司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公佈，該公佈預期將於二零二零年八月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刊載。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代表董事會  
致豐工業電子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黎耀華

香港，二零二零年六月十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黎耀華先生、戴良林先生及Joseph Mac Carthy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馮鎮中先生、張建榮先生及黃福霖先生。